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-6120
聯絡人：梁世蓉
電 話：04-37061122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502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050266A00_ATTCH1. pdf、0050266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函轉111年度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「輔導教師知能培訓暨系統操作說明線上研習會」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15日臺教師(四)字第11100383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教師使用旨揭平臺「教育實習成績評定」功能，以利評定教育實習學生成績，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旨揭研習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幼兒園、特殊教育學校(班)、實驗教育學校及實驗教育機構，目前擔任或有意願擔任實習輔導教師之具有3年以上教學年資編制內專任教師。

(二)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本次研習採線上辦理，各場次連結網址詳如實施計畫，請於線上進行簽到及簽退，全程參與將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；辦理場次及時間如下：



1、第1場：111年7月4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。

2、第2場：111年7月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2時。

3、第3場：111年7月6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2時。

4、第4場：111年7月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6月27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) 擇一場次完成線上報名，如無資訊網之帳號，請將學校名稱、姓名、單位、聯絡方式及身分證字號(核發研習時數用)等，以電子郵件寄至stella1220@cc.ncue.edu.tw 信箱報名。

(四)研習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承辦人員莊宛蓁小姐或洪瑜鎂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4)7232105轉分機1159或1155。

三、另請惠予核給出席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；檢附原函及輔導教師知能培訓線上研習會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2022/04/18
14:05:26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